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和评报字（2026）第 SZV1022 号

（共一册，第一册）



中和資產評估有限公司
ZhongHe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711020179472001202600032
合同编号:	2026SZV1022-1026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和评报字(2026)第SZV1022号
报告名称: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953,398,3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8月10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袁秀莉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47140001 曾国强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47160005
袁秀莉、曾国强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2026年08月13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1
摘 要.....	3
资产评估报告.....	10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10
二、 评估目的.....	18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8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30
五、 评估基准日.....	30
六、 评估依据.....	30
七、 评估方法.....	33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40
九、 评估假设.....	43
十、 评估结论.....	45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46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52
十三、 评估报告日.....	52
十四、 资产评估师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5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54

资产评估报告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

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九、资产评估师对设备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观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等，并未触及其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观察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本次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存在瑕疵，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十、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论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关注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条件，并考虑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和评报字（2026）第 SZV1022 号

摘 要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特委托对所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

评估基准日：2026 年 4 月 30 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收益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选取收益法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结论。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938.8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414.5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03,524.27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5,339.83 万元，减值额为 8,184.44 万元，减值率为 7.91%。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起一年有效。

重大特别事项：

（一）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利用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出具的报告编号为“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审计报告。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审计报告，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所利用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分析和判断后，审慎利用了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我们所利用的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是资产评估的基础，如果该财务数据发生变化，本次评估结论可能失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 12 条规定：资产评估师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我们只对利用审计报告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引用不当承担相关引用责任。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存在若干未决车辆租赁合同纠纷及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主要为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与司机之间就租金、违约金、维修费等款项产生的诉讼案件，不属于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中，案件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案件或重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案号	当事人	案件情况及进展
1	(2026) 粤 0311 民 初 3244 号	原告: 桂琪、高敏 被告: 刘欢、刘义安、深圳亚滴、辉耀发、张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龙岗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鹏城支公司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在深圳市光明区发生交通事故, 碰撞并碾压行人高某, 致其抢救无效死亡。原告诉请赔偿金额约 2,023,460 元。2026 年 4 月 17 日, 公司账户被查封, 查封金额 100 万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2	(2026) 粤 0113 诉 前鉴 19 号	原告: 莫文妮 被告: 栾帅、广州亚滴、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公司、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涉案司机栾某驾驶车辆在广州市番禺区发生交通事故, 碰撞 2 辆电动自行车 (其中一辆后搭乘原告)、5 辆小型普通客车, 导致上述车辆损坏, 司机、案外人及原告受伤, 案外人冯某现场死亡。涉案司机栾某负事故发生的全部责任。原告诉请金额为 342,150.94 元。
3	(2025) 苏 0115 民 初 16095 号	原告: 陶国平、端震萍 被告: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施雯、南京迪滴	涉案司机施雯驾驶车辆在南京市江宁区发生交通事故, 与陶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 造成陶某经抢救无效死亡及车辆受损。双方同责。原告主张损失金额约 1,437,270 元, 按责任比例等计算后主张赔偿约 1,055,089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4	(2025) 粤 2071 预 鉴 836 号	原告: 邹冠军 被告: 胡肇荣、程国财、中山迪滴、中山亚滴、抚州驹马物流有限公司、李成、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抚州中心支公司、何宗街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 事故司机为次责, 造成一人伤残。原告诉请金额为 1,507,053.57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5	(2025) 粤 2071 刑 初 624 号	原告: 赵清芳、牛群 被告: 章华燕、中山迪滴、中山亚滴、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蛇口支公司、北京嘉扬科技有限公司、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涉案司机章某驾驶车辆在中山市发生交通事故, 致牛某死亡。涉案司机章某负主要责任, 牛某负次要责任。原告诉请金额约 1,726,650.49 元。一审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认定判令保险公司赔偿 481,277.06 元、章某与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赔偿 360,233.16 元, 驳回原告其他诉请, 未判令中山迪滴或中山亚滴承担赔偿责任。该案进入发回重审程序。
6	(2025) 粤 0606 民 初 21468 号	原告: 张勋、张志均、夏玉华 被告: 佛山迪滴、佛山亚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等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在服务哈啰平台订单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 造成对方驾驶员死亡, 双方同责。原告诉请金额约 1,302,181.84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7	(2024) 粤 0111 立	原告: 刘庞 被告: 林锦州、广州亚滴、北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 事故司机全责, 造成一人严重受伤。原告诉请金额约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案号	当事人	案件情况及进展
	6101 号	京车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878,290.37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针对上述事项，审计师及企业管理层计提了预计负债，评估人员已收集相关诉讼资料，在报告出具日之前如有新的证据或诉讼进展，对预计负债的计提有影响，需相应调整评估测算。

（三）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征信报告，目前正在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未履行完毕的授信合同如下，无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方	贷款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内容
D10055840H0001C E20210602170000 08978 授信协议	深圳市福威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	2023-12-19 至 2026-10-29	循环额度；已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E20220219NS0000 03734 授信协议	深圳市卡卡西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	2023-12-28 至 2026-11-07	循环额度；已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E20231228NS0000 01304 授信协议	深圳市金裕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2023-12-28 至 2026-11-07	循环额度；已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E202411064Y0000 11256 授信协议	深圳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	2024-11-06 至 2026-10-12	循环额度；已用额度 0 万元

（四）其他特别事项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该政策不延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不采用加速折旧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10 号）：对购置日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减税额不超过 1.5 万元。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该政策不延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新车更替车辆购置税税率为 10%。

3、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介绍，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目前在日常车辆运营管理中使用由股东方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开发的“领航者”系统，该系统可查看车辆运营数据、订单数据、合同内容等经营信息，并由股东方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无偿提供给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使用，未签订相关使用权协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拟一次性买断软件，协商价格为 150 万元，本次评估未来年度盈利预测考虑 150 万元软件购买费用，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4、2026 年 1 月 1 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签署《购车框架协议》，约定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比亚迪汽车销售采购比亚迪对公版车辆、新零售业务车辆及/或领汇品牌车辆，具体以迪滴新能源在线上系统中提交并经双方确认的采购订单为准，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估假设未来年度新车更替按照该《购车框架协议》执行，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5、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年度车辆处置价格参考基准日时点最新询价水平，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迪滴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佛山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福州市迪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泉州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福威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长沙市迪滴同创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厦门市迪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中山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州一逸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次合并口径收益预测中，未考虑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统一按 25% 所得税税率预测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

7、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为网约车租赁，车辆购买整備完成后，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在车辆所在地区招聘司机，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予自然人用于网约车运营，公司收取租金，每月获取收入，同时，司机与公司、滴滴出行平台签订三方线上代扣协议，由滴滴出行平台日扣优先，每天从司机流水中代扣每月租金金额，根据滴滴出行的要求定期提现至公司账户。企业日常经营中，通过车辆流水情况及车辆运行轨迹判定车辆状态及盘点，7 日内流水>100 元或 GPS 全设

备定位/轨迹在 3 日内且未出省默认车辆状态可控，不符合条件的车辆需司机提供车辆水印照片或视频等资料。因其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盘点程序与企业日常管理方式保持一致。

（五）本次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对股东权益价值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六）本次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股东权益价值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中和评报字（2026）第 SZV1022 号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及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及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委托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简介

企业名称：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46393454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代码：301051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9 区中粮创芯研发中心 2 栋 303

法定代表人：姚浩

注册资本：20304.345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11-2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光电产品、触摸屏、玻璃镜片、特种玻璃、指纹识别模组的研发、销售；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光电器件、光学组件、系统设备及其它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光电产品、触摸屏、玻璃镜片、特种玻璃、指纹识别模组的生产。

（二）被评估单位简介

1. 注册登记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7863343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北环大道 11008 号豪方天际广场写字楼 2306

法定代表人：李响

注册资本：119561.63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9-16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电动出租车企业投资，汽车销售及相关售后服务；汽车零部件销售；汽车租赁及运营；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新能源汽车技术研发；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策划；企业管理服务；业务流程和知识流程外包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出租车经营。

2. 历史沿革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09 月 16 日，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16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63343D，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10,000 万元，原法定代表人:吴经胜，企业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比亚迪路 3009 号。公司由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和滴滴商业服务有限公司共同持股，股权结构比例为: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投资 6,000 万元，占比 60%;滴滴商业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4,000 万元，占比 40%。公司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
滴滴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4000	4000	4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6 年 3 月，滴滴商业服务有限公司退出投资，吸收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为股东，投资金额为 4,000 万元。本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
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4000	4000	4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经历 4 次增资，注册资本变更为 85,977 万元，同时变更后的股权结构比例为: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投资 51,586.20 万，占比 60%;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投资 34,390.80 万，占比 40%。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34,390.80	34,390.80	40%
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1,586.20	51,586.20	60%
合计	85,977.00	85,977.00	100.00%

2019 年 7 月，注册资本变更为 119,561.63 万元人民币，同时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转让其 30.00%股份给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1,736.978	71,736.978	60%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1,956.163	11,956.163	10%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	35,868.489	35,868.489	30%
合计	119,561.63	119,561.63	100.00%

2021年5月，深圳迈特峰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30%股份给深圳市宏达同实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1,736.978	71,736.978	60%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1,956.163	11,956.163	10%
深圳市宏达同实业有限公司	35,868.489	35,868.489	30%
合计	119,561.63	119,561.63	100.00%

2023年9月，深圳市宏达同实业有限公司退出投资，转让其30%股份至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本次股权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71,736.978	71,736.978	60%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7,824.652	47,824.652	40%
合计	119,561.63	119,561.63	100.00%

截止本次评估基准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近三年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4月30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663.51	1,143.93	1,04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7,303.00	22,868.80
应收账款	1,324.75	860.40	782.42
预付款项	13,606.93	8,906.71	9,773.88
其他应收款	3,496.23	1,992.41	1,092.17
存货	-	2.00	2.00
其他流动资产	5,932.90	7,141.75	6,432.24
流动资产合计	56,024.32	47,350.19	42,001.1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14.74	-	-
固定资产	24,963.49	38,730.47	39,142.90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在建工程	-	5,435.41	4,143.67
使用权资产	52.15	241.47	209.27
无形资产	-	-	5,284.29
商誉	9,798.16	9,798.16	1,192.62
长期待摊费用	492.59	581.80	67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	4.08	6,89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6,61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22.60	54,791.39	64,155.85
资产总计	91,446.92	102,141.58	106,157.02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4,458.88	5,049.98	4,240.09
预收款项	1,510.26	1,098.40	882.22
应付职工薪酬	1,614.51	1,281.55	1,278.56
应交税费	811.16	243.03	611.04
其他应付款	21,394.94	14,038.66	12,115.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02	102.22	103.23
其他流动负债	-	-	114.69
流动负债合计	30,510.78	21,813.84	19,345.37
非流动负债:	-	-	-
租赁负债	-	155.57	120.83
预计负债	37.27	130.23	379.23
递延收益	762.80	48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722.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0.07	765.81	5,222.95
负债合计	31,310.85	22,579.65	24,56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561.63	119,561.63	119,561.63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58,777.68	-39,350.56	-37,326.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60,783.95	80,211.07	82,235.52
少数股东权益	-647.87	-649.14	-646.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36.08	79,561.93	81,588.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446.92	102,141.58	106,157.02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4 月
一、营业总收入	93,931.06	54,708.03	13,674.30
二、营业总成本	89,317.34	48,288.25	13,328.70
其中：营业成本	71,850.21	35,230.33	10,118.93
税金及附加	422.93	188.85	42.13
销售费用	1,439.74	860.44	102.61
管理费用	15,161.30	11,940.30	3,052.37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443.16	68.32	12.67
加：其他收益	541.20	345.15	487.07
投资收益	333.48	4,432.50	184.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41.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	-18.97	-748.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3,32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5.31	7,656.96	2,812.81
三、营业利润	9,278.79	18,835.41	-98.18
加：营业外收入	2,287.64	956.36	175.98
减：营业外支出	166.81	360.38	-31.35
四、利润总额	11,399.63	19,431.40	109.14
减：所得税费用	583.37	221.14	-1,917.63
五、净利润	10,816.26	19,210.26	2,02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28.39	19,157.89	2,024.45
少数股东损益	287.87	52.36	2.32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近三年单体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213.55	65.05	12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4,283.00	22,848.66
应收账款	840.20	540.95	1,683.39
预付款项	1,365.21	777.10	2,789.82
其他应收款	47,009.99	34,241.34	11,644.01
存货	-	-	-
其他流动资产	85.28	22.51	-
流动资产合计	72,514.24	59,929.95	39,092.35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5,572.21	63,667.46	63,667.46
固定资产	1,645.06	766.00	432.92
在建工程	-	8.61	-
使用权资产	52.15	241.47	209.27
无形资产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15.19	140.28	148.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	4.08	2,38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386.07	64,827.91	66,846.47
资产总计	149,900.31	124,757.86	105,938.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1,281.15	2,032.56	915.17
预收款项	508.42	3.30	-
应付职工薪酬	637.20	574.03	528.13
应交税费	23.71	26.03	52.86
其他应付款	33,993.20	21,554.00	393.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02	102.22	103.23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7,164.69	24,292.15	1,992.41
非流动负债:	-	-	-
租赁负债	-	155.57	120.83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249.00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52.32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55.57	422.14
负债合计	37,164.69	24,447.72	2,41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561.63	119,561.63	119,561.63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6,826.01	-19,251.49	-16,037.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735.62	100,310.14	103,524.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900.31	124,757.86	105,938.82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近三年单体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1-4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249.01	6,605.05	6,678.28
二、营业总成本	13,736.78	6,956.22	6,226.67
其中：营业成本	8,355.61	2,721.00	5,157.51
税金及附加	40.50	34.42	22.05
销售费用	95.60	40.98	-2.37
管理费用	5,162.77	4,146.73	1,046.77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82.30	13.09	2.71
加：其他收益	13.22	3.97	3.14
投资收益	-516.87	-12,632.17	175.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41.7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26	-37.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1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14	635.03	446.38
三、营业利润	256.20	-12,345.60	1,180.72
加：营业外收入	212.99	18.09	0.08
减：营业外支出	-24.36	100.58	298.91
四、利润总额	493.55	-12,428.09	881.89
减：所得税费用	2.50	-2.61	-2,332.25
五、净利润	491.05	-12,425.48	3,214.13

以上 2024 年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号为“信会师深报字[2025]第 50294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以上 2025 年以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号为“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的关系

委托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被评估单位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

（四）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

二、评估目的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特委托对所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本次经济行为文件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会议纪要。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对象是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是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本次评估的资产总额 1,059,388,191.92 元，其中：流动资产 390,923,498.74 元，长期投资 636,674,619.00 元，固定资产 4,329,193.56 元，使用权资产 2,092,748.27 元，长期待摊费用 1,481,691.20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86,441.15 元；负债总额 24,145,505.13 元，其中：流动负债 19,924,067.01 元，长期负债 4,221,438.12 元，股东权益 1,035,242,686.79 元。详细见下表：

2026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金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金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264,653.00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486,605.9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应收票据	-	应付票据	-
应收账款	17,928,424.36	应付账款	9,151,731.75
减：坏帐准备	1,094,486.70	预收款项	-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	金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金额
应收账款净额	16,833,937.66	应付职工薪酬	5,281,267.23
预付账款	27,898,238.15	应交税费	528,630.25
其他应收款	121,040,015.57	其他应付款	3,930,156.39
减: 坏帐准备	4,599,951.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2,281.39
其他应收款净额	116,440,063.94	其他流动负债	-
存货	-	流动负债合计	19,924,067.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	长期借款	-
流动资产合计	390,923,498.74	租赁负债	1,208,251.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款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专项应付款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预计负债	2,490,000.00
长期应收款	-	递延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	636,674,61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3,187.07
投资性房地产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54,348,623.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1,438.12
减: 累计折旧	50,019,430.38	负债合计	24,145,505.13
减: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净值	4,329,193.56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原值		实收资本(股本)	1,195,616,300.00
减: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资本公积	-
使用权资产	2,092,748.27	减: 库存股	-
开发支出	-	其他综合收益	
商誉	-	盈余公积	-
长期待摊费用	1,481,691.20	未分配利润	-160,373,61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86,441.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242,68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少数股东权益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464,693.18	股东权益合计	1,035,242,686.79
资产总计	1,059,388,191.9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059,388,191.92

(一)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其账面金额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被评估单位 2025 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 出具了报告编号为“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截至评估基准日时点，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帐外无形资产共 115 项，其中商标 77 项、专利 3 项、作品著作权 8 项、软件著作权 21 项、域名 6 项。具体如下所示：

1、商标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共拥有境内有效注册商标 77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1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35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2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39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3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12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4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37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5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41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6		迪滴新能源	75294599	9	2024.04.28-2034.04.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7		迪滴新能源	51038506	41	2021.07.21-2031.07.20	已注册	原始取得
8		迪滴新能源	51032554	41	2021.10.14-2031.10.13	已注册	原始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9		迪滴新能源	51006054	39	2021.08.14-2031.08.13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0	亚滴蜜桔	迪滴新能源	51017610	41	2021.08.07-2031.08.06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1	亚滴蜜桔	迪滴新能源	51032855	38	2021.07.28-2031.07.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2	亚滴蜜桔	迪滴新能源	51024425	39	2021.07.28-2031.07.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3	亚滴蜜桔	迪滴新能源	51024398	35	2021.07.28-2031.07.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4		迪滴新能源	38255182	37	2021.03.07-2031.03.06	已注册	继受取得
15		迪滴新能源	38261567	9	2021.03.07-2031.03.06	已注册	继受取得
16	HdMJ [®]	迪滴新能源	46864945	41	2021.02.07-2031.02.06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7	HdMJ [®]	迪滴新能源	46897530	38	2021.02.07-2031.02.06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8		迪滴新能源	46873768	41	2021.01.28-2031.01.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19	HdMJ [®]	迪滴新能源	46876113	35	2021.01.28-2031.01.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20		迪滴新能源	46891301	36	2021.01.28-2031.01.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21		迪滴新能源	46888190	38	2021.01.28-2031.01.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22		迪滴新能源	46892123	39	2021.01.28-2031.01.27	已注册	原始取得
23		迪滴新能源	38265633	12	2020.11.14-2030.11.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4		迪滴新能源	38277896	36	2020.09.28-2030.09.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5		迪滴新能源	38277934	41	2020.09.28-2030.09.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6		迪滴新能源	38272225	39	2020.09.28-2030.09.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7		迪滴新能源	38269367	35	2020.09.21-2030.09.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8		迪滴新能源	39106982	41	2020.06.14-2030.06.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9		迪滴新能源	39109361	9	2020.06.14-2030.06.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0		迪滴新能源	39103137	35	2020.05.28-2030.05.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31		迪滴新能源	39103888	9	2020.05.28-2030.05.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2		迪滴新能源	39110188	37	2020.05.28-2030.05.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3		迪滴新能源	39104066	37	2020.05.21-2030.05.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4		迪滴新能源	39090452	12	2020.05.21-2030.05.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5		迪滴新能源	39104137	41	2020.05.21-2030.05.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6		迪滴新能源	39109639	39	2020.03.21-2030.03.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7		迪滴新能源	39103787	36	2020.02.28-2030.02.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8		迪滴新能源	39103924	35	2020.02.28-2030.02.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39		迪滴新能源	39114087	12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0		迪滴新能源	39103883	9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1		迪滴新能源	39114110	35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42		迪滴新能源	39093199	39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3		迪滴新能源	39114092	12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4		迪滴新能源	39113185	41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5		迪滴新能源	39099496	37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6		迪滴新能源	39114980	36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7		迪滴新能源	39098110	37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8		迪滴新能源	39090720	39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49		迪滴新能源	39098197	41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0		迪滴新能源	39099338	9	2020.02.21-2030.02.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1		迪滴新能源	39095252	36	2020.02.14-2030.02.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2		迪滴新能源	38274094	9	2020.01.28-2030.01.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53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51974	36	2020.01.28-2030.01.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4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65639	12	2020.01.28-2030.01.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5		迪滴新能源	38267584	41	2020.01.21-2030.01.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6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64007	41	2020.01.21-2030.01.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7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70613	35	2020.01.14-2030.01.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8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72184	37	2020.01.14-2030.01.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59	亚滴司机驿站	迪滴新能源	38272993	39	2020.01.14-2030.01.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0		迪滴新能源	32875098	12	2019.07.21-2029.07.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1	亚滴新能源	迪滴新能源	32875076	9	2019.05.14-2029.05.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2	亚滴新能源	迪滴新能源	32874134	12	2019.05.07-2029.05.06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3	亚滴新能源	迪滴新能源	32878613	39	2019.05.07-2029.05.06	已注册	继受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64	亚滴新能源	迪滴新能源	32879510	35	2019.04.28-2029.04.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5	亚滴新能源	迪滴新能源	32881449	37	2019.04.28-2029.04.27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6	亚滴 YADI	迪滴新能源	26807959	9	2018.10.14-2028.10.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7	亚滴 YADI	迪滴新能源	26799810	37	2018.10.14-2028.10.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8	亚滴 YADI	迪滴新能源	26799815	39	2018.10.14-2028.10.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69	亚滴 YADI	迪滴新能源	26787210	12	2018.09.21-2028.09.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70	迪滴	迪滴新能源	26803947	37	2018.09.21-2028.09.20	已注册	原始取得
71	亚滴	迪滴新能源	26789712	35	2018.09.21-2028.09.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72	迪滴	迪滴新能源	26796926	9	2018.09.21-2028.09.20	已注册	原始取得
73	迪滴	迪滴新能源	26791042	35	2018.09.21-2028.09.20	已注册	原始取得
74	迪滴	迪滴新能源	20066179	12	2018.01.21-2028.01.20	已注册	继受取得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商标图像	权利人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有效期	商标状态	取得方式
75	迪滴	迪滴新能源	20066314	39	2017.07.14-2027.07.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76		迪滴新能源	20066154	12	2017.07.14-2027.07.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77		迪滴新能源	20066293	39	2017.07.14-2027.07.13	已注册	继受取得

2、专利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共拥有境内专利 3 项，均为实用新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限	发明人	取得方式	法律状态
1	迪滴新能源	监控消防柜	实用新型	2023220559215	2023.08.02	10 年	黄贤刚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2	迪滴新能源	防水消防柜	实用新型	2023220563032	2023.08.02	10 年	黄贤刚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3	迪滴新能源	监控设备及消防柜	实用新型	202322055919.8	2023.08.02	10 年	黄贤刚	原始取得	专利权维持

3、作品著作权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资料及著作权登记系统查询，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共拥有境内作品著作权 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别	首次发布日期	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1	亚滴新能源微信栏目头图—《福利 FUN 送》	国作登字-2020-F-00968742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2	亚滴新能源微信栏目头图—《司机故事》	国作登字-2020-F-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作品类别	首次发布日期	完成日期	登记日期
		00968741				
3	亚滴新能源企业吉祥物	国作登字-2020-F-00968739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4	亚滴新能源微信栏目头图一《亚滴播报》	国作登字-2020-F-00968738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5	亚滴新能源微信栏目头图一《小亚说车》	国作登字-2020-F-00968737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6	亚滴新能源微信栏目头图一《小滴说事》	国作登字-2020-F-00968736	美术	2019.11.01	2019.09.25	2020.03.10
7	亚滴新能源图形	国作登字-2018-F-00599022	美术	/	2018.05.30	2018.10.11
8	亚滴新能源, 启迪美好生活	国作登字-2018-F-00599020	美术	/	2018.05.30	2018.10.11

4、软件著作权

截至评估基准日,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共拥有境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1 项,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人
1	亚滴司机助手	2019SRE017397	2019.01.10	/	2019.07.22	迪滴新能源
2	迪滴网约车网络推广平台	2018SR999180	/	2018.05.25	2018.12.11	迪滴新能源
3	迪滴新能源汽车租赁系统	2018SR999065	/	2018.05.03	2018.12.11	迪滴新能源
4	迪滴新能源汽车售后服务管理软件	2018SR999055	/	2018.08.15	2018.12.11	迪滴新能源
5	迪滴网约车调度管理平台	2018SR996607	/	2018.09.28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6	迪滴网约车后台控制软件	2018SR996603	/	2018.06.22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7	迪滴网约车车载监控软件	2018SR996512	/	2018.04.20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人
8	迪滴新能源汽车在线订单管理系统	2018SR995380	/	2018.05.31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9	迪滴新能源汽车售后反馈综合平台软件	2018SR995363	/	2018.09.20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0	迪滴新能源汽车后台控制软件	2018SR995252	/	2018.06.07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1	迪滴新能源汽车监管系统	2018SR995246	/	2018.06.15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2	迪滴网约车运营环境监测系统	2018SR995091	/	2018.10.17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3	迪滴新能源汽车商城平台	2018SR994884	/	2018.05.18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4	迪滴新能源汽车车辆管理系统	2018SR994725	/	2018.06.14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5	迪滴新能源汽车售后维修管理平台	2018SR994271	/	2018.06.15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6	迪滴新能源汽车售后在线服务平台	2018SR994270	/	2018.02.21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7	迪滴新能源汽车数据分析处理系统	2018SR994268	/	2018.05.10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8	迪滴新能源汽车销售管理软件	2018SR994179	/	2018.09.20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19	迪滴新能源汽车管理平台	2018SR994008	/	2018.07.12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20	迪滴新能源汽车后台维修管理平台	2018SR993996	/	2018.08.23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21	迪滴网约车智能管理平台	2018SR993402	/	2018.05.25	2018.12.10	迪滴新能源

5、域名

截至评估基准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共拥有域名 6 项，其中，ICP 备案查询官网已备案域名 1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备案/许可证号
1	yadi-group.com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粤 ICP 备 17088543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备案/许可证号
					号-2

另有已注册的域名 5 项，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说明，以下 5 项域名均未投入使用：

序号	域名	域名持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ydxny-group.com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2	yadixny-group.com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3	yaditech.cn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4	yaditech-group.com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5	didizl.com	迪滴新能源	2018.07.20	2027.07.20

（三）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评估值）。

无。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根据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确定本次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一）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是 2026 年 4 月 30 日。

（二）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

（三）本评估报告的评估基准日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六、评估依据

经济行为依据：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会议纪要。

法律法规依据: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订通过);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五)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2017年4月21日财政部令第86号公布,根据2019年1月2日《财政部关于修改<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等2部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改);

(六)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年12月25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七)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

(八) 《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8]32号);

(九) 《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2021年6月1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十一) 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法律法规。

准则依据:

- (一)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二)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三)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四)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五)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六)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七)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八)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九)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 (十)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十一)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十二)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十三)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十四)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权属依据:

- (一)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 (二)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取价依据:

-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 (二) 《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10 号);
- (三)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

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 2016 年第 60 号);

(四) 《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

(五)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进行勘查核实的记录;

(六) 重点设备询价资料;

(七)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成本费用表等财务报表;

(八)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表;

(九) 评估人员收集的网约车租赁市场资料;

(十) 同花顺 iFinD;

(十一) 中国债券信息网;

(十二) 与此次整体资产评估有关的其它资料。

其他依据:

(一)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二)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七、评估方法

资产评估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由于难以搜集到适量的、与被评估对象可比的交易实例，以及将其与评估对象对比分析所需要的相关资料，不具备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的操作条件，本次评估不能够采用市场法。

由于能够收集到分析被评估对象历史状况、预测其未来收益及风险所需的必要资料，具备采用收益法实施评估的操作条件，本次评估可以采用收益法。

由于被评估单位各项资产、负债能够根据会计政策、企业经营等情况合理加以识别，评估中有条件针对各项资产、负债的特点选择适当、具体的评估方法，并具备实施这些评估方法的操作条件，本次评估可以选择资产基础法。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的特点，以及评估方法的适用条件，选择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

各评估方法及使用情况具体介绍如下：

●资产基础法

（一）流动资产：本次评估将其分为以下几类，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分别进行评估：

1. 货币类流动资产：包括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进行核查，人民币货币资产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2. 应收预付类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等；对应收类流动资产，主要是在清查核实其账面余额的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回收的数额确定评估值；对预付款项根据所能收回的货物或者服务，以及形成的资产或权利确定评估值；

3. 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结构性存款及理财投资，通过核实银行对账单、银行函证等进行核查，以核实后的价值确定评估值。

(二) 非流动资产：本次评估将其分为以下几类，采用不同的评估方法分别进行评估：

1. 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相关股权项目的具体资产、盈利状况及其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合理确定评估方式。

对具有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对被投资企业进行整体评估基础上，以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确定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在对被投资企业全部股东权益价值实施评估时，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和被投资企业的特点，被投资企业为指标公司及资产公司，依托母公司运营团队及资源进行运营，不适用收益法及市场法进行评估，故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对不具有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则根据被投资企业审计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确定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2. 设备

根据评估目的和被评估设备的特点，主要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对可以搜集二手市场交易信息的设备采用市场法评估。

采用重置成本法评估的：

评估价值 = 重置全价 × 成新率

重置全价不包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允许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1) 设备重置全价的确定

① 运输车辆

按照评估基准日同类车辆现行市场价，并考虑其相应的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手续费等确定。

② 电子设备

主要查询评估基准日相关报价资料确定。

(2) 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① 电子设备

成新率=设备尚可使用年限÷(设备已使用年限+设备尚可使用年限)×100%

尚可使用年限,根据设备的经济寿命年限,结合其使用维护状况、现场勘查情况加以确定。

② 运输车辆

分别运用年限法、里程法计算其成新率,取二者之中的最低值作为调整基础,再依据对车辆现场勘查的结果进行修正,以修正后的结果作为其成新率。

成新率=Min(年限法成新率,里程法成新率)×修正系数

其中:

年限法成新率=(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经济使用年限×100%

里程法成新率=(经济行驶里程-已行驶里程)/经济行驶里程×100%

3.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使用权资产科目账面价值等于使用权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在核实使用权资产的形成过程、账面价值的计提测算过程后,以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4. 无形资产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账外的商标、专利、著作权和域名。

(1) 商标

企业为网约车运营公司，其注册商标仅作为公司品牌及服务的识别标识，并非企业核心无形资产。在网约车行业中，用户选择平台主要基于价格、响应速度、车辆供给覆盖等运营性因素，该商标不产生超额收益，不具备收益法适用的前提条件。同时，经对市场交易案例进行调查，网约车行业商标的交易案例极少，难以获取可比参照物，亦不满足市场法适用条件。基于上述分析，收益法与市场法均不适用于本次商标评估，故选取成本法进行评估，商标的重置成本包括合理成本、利润、相关税费等。合理成本包括取得商标需支付的商标注册费、设计费、代理费。

（2）专利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专利资产为实用新型，评估基准日相关实用新型已停用且不具备通用性无相关市场需求，本次评估为 0。

（3）著作权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作品著作权和软件著作权，评估基准日已停用且不具备通用性无相关市场需求，本次评估为 0。

（4）域名

域名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重置成本为注册费。

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被评估单位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GPS 设备费等。在核实业务内容、原始发生额等基础上，按核实后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评估，审核递延所得税资产报表、总账、明细账的一致性，了解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的原因、时间、原始发生额和内

容，查阅了相关文件。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三）负债：根据被评估企业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

●收益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根据评估目的，此次评估被评估单位的全部股东权益选择现金流量折现法。根据被评估单位未来经营模式、资本结构、资产使用状况以及未来收益的发展趋势等，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采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其长投公司处于同一行业，各地的资产管理公司、指标公司依托母公司管理平台运营，共同构成了一个完整的业务体系。故本次对于业务高度协同、构成完整经营实体的网约车租赁企业集团，采用合并口径进行收益法评估。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被评估单位整体价值 - 有息负债

被评估单位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有息负债是指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包括短期借款、带息的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

1. 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为：

$$P = \left[\sum_{i=1}^n Ri(1+r)^{-i} + R_{n+1} / r(1+r)^{-n} \right]$$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被评估单位经营性资产价值

R_i ——被评估单位未来第 i 年预期自由净现金流

r——折现率

i——收益预测年份

n——收益预测期

式中 R_i 按以下公式计算：

第 i 年预期自由现金流=息税前利润 × (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

2. 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超过其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其评估值。

3.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的确定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被评估单位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不产生效益的资产和与本次收益预测无关的资产，第一类资产不产生利润，第二类资产虽然产生利润但在收益预测中未作考虑。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其评估值。

4. 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确定

对不具有控制权的长期股权投资，则根据被投资企业审计后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与持股比例的乘积确定相关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价值。

5. 少数股东权益价值的确定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广州一逸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60%股权，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确认其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6. 折现率的选取

有关折现率选取，此次采用了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WACC模型可用下列数学公式表示：

$$WACC = k_e \times [E \div (D+E)] + k_d \times (1-t) \times [D \div (D+E)]$$

其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E：权益资本的市场价值

D：债务资本的市场价值

k_d ：债务资本成本

t：所得税率

计算权益资本成本时，我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

CAPM 模型是普遍应用的估算权益资本成本的办法。CAPM 模型可用下列数学公式表示：

$$k_e = R_{f1} + \beta \times ERP + \alpha$$

其中：

k_e ：权益期望回报率，即权益资本成本

R_{f1} ：长期国债期望回报率

β ：贝塔系数

ERP：股权市场风险溢价

α ：特别风险溢价

评估人员对上述评估方法形成的测算结果进行了综合分析，并依据本次评估目的、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等因素采用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对纳入此次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主要评估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

本资产评估机构接受委托前，与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人员进行了会谈，并与本项目的审计师进行多次沟通，详细了解了此次评估的目的、评估对象与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在此基础上，本资产评估机构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与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并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核查验证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资料，评估人员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对评估对象和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及负债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评估人员听取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有关人员的相关介绍，了解评估对象的现状，关注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对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申报内容进行了账账核实、账表核实、账实核实。评估人员还根据评估对象特点和评估业务情况，通过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政府部门、市场等渠道收集了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支持评定估算等程序的相关资料。

评估人员已要求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进行了确认，并对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

1. 机器设备的清查

对被评估单位申报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和运输车辆，评估人员根据申报明细表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通过问、观、查等方式，了解设备的使用环境、工作负荷、维护保养、自然磨损、修理及维护等情况；并通过接触设备管理及操作人员，调查设备的管理、使用，以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贯彻执行情况。对清查中发现的问题，评估人员已要求被评估单位进行相应的核查、修改或说明。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清查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人员根据申报明细表搜集了相关的投资协议、投资款原始凭证及报表资料，对企业管理人员进行访谈，了解相关长期股权投资公司经营状况，对长期股权投资公司财务资料进行核查，以清查核实后的相关申报资料作为评估的依据。

3. 往来款项、其他资产及负债的清查

对往来款项、其他资产及负债，评估人员根据申报明细表搜集了与其相关的原始资料、证明文件及会计资料，对重要往来款项进行了函证，对非实物性资产及负债通过账务核查进行核实，以清查核实后的相关申报资料作为评估的依据。

4. 收益法调查

1) 听取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关于业务基本情况及资产财务状况的介绍，了解该单位的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

2) 分析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历史经营情况，特别是前三年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

3) 分析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

4)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计划和战略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分析、核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预期收益、收益期限和相关风险预测，并根据经济环境、行业和市场发展等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整；

5) 建立收益法评估定价模型。

(三) 评定估算

对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评估人员在进行必要的市场调查、询价的基础上，对被评估单位的各项资产和负债选用适当的方法进行了评估测算，进而确定了被评估单位的股东权益价值。

对采用收益法评估的，评估人员通过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的访谈、查看被评估单位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收集被评估单位近年来的主要财务数据，同时与同类上市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在此基础上，结合宏观和行业情况对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收益、收益期及风险回报进行分析量化，最终确定出被评估

（四） 评估汇总及报告

按照《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进行评估汇总、分析、撰写资产评估报告和资产评估说明。并按照本资产评估机构的内部质量控制制度对评估报告进行了内部审核。

九、评估假设

1. 基本假设

① 交易假设：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 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所谓公开市场，是指一个有充分竞争性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中，买者和卖者地位平等，买卖双方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在强制或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买卖双方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③ 持续经营假设：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活动可以连续下去，在未来可预测的时间内该单位的经营不会中止或终止。

2. 一般性假设

① 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② 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③ 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管理方式及水平、经营方向和范围，与评估基准日基本一致。



④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被评估单位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经营管理和技术骨干有能力、负责任地担负其职责，并保持相对稳定。

⑤ 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⑥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针对性假设

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该政策不延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不采用加速折旧政策。

②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10 号）：对购置日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其中，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减税额不超过 1.5 万元。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该政策不延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新车更替车辆购置税税率为 10%；

③ 企业办公经营场所为租赁场所，本次评估假设企业按照基准日现有的经营能力在未来经营期内以合理的价格持续租赁。

若将来实际情况与上述评估假设产生差异，将会对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充分考虑评估假设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收益法评估，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938.8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414.5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03,524.27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5,339.83 万元，减值额为 8,184.44 万元，减值率为 7.91%。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938.82 万元，评估价值为 92,806.27 万元，减值额为 13,132.55 万元，减值率为 12.4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2,414.55 万元，评估价值为 2,414.55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03,524.27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90,391.72 万元，减值额为 13,132.55 万元，减值率为 12.69%。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 年 4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39,092.35	39,086.79	-5.56	-0.01
2 非流动资产	66,846.47	53,719.48	-13,126.99	-19.64
3 长期股权投资	63,667.46	49,715.53	-13,951.93	-21.91
4 固定资产	432.92	1,251.22	818.30	189.02
5 使用权资产	209.27	209.27	-	-
6 无形资产	-	6.64	6.64	
7 长期待摊费用	148.17	148.17	-	-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8.64	2,388.64	-	-
9 资产总计	105,938.82	92,806.27	-13,132.55	-12.40
10 流动负债	1,992.41	1,992.41	-	-
11 非流动负债	422.14	422.14	-	-
12 负债合计	2,414.55	2,414.55	-	-
1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03,524.27	90,391.72	-13,132.55	-12.69

（三） 评估结论的确定

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评估值存在差异的原因：收益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5,339.83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0,391.72 万元，两者相差 4,948.11 万元，差异率为 5.22%。

资产基础法是指在合理评估企业各分项资产价值和负债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即将构成企业的各种要素资产的评估值加总减去负债评估值求得企业股东权益价值的方法。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标的公司作为网约车运力公司，其核心价值在于人力资源、客户资源、限牌城市车牌权利及未来的盈利潜力，收益法能够更全面、客观地反映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鉴于以上原因，本次评估决定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95,339.83 万元，人民币大写金额为玖亿伍仟叁佰叁拾玖万捌仟叁佰元整。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以及本报告所服务经济行为的决策、实施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本次评估利用了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出具的报告编号为“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审计报告。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审计报告，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所利用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分析和判断后，审慎利用了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我们所利用的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是资产评估的基础，如果该财务数据发生变化，本次评估结论可能失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 12 条规定：资产评估师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

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师的责任。我们只对利用审计报告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引用不当承担相关引用责任。

（二）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长投公司存在若干未决车辆租赁合同纠纷及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主要为公司或其附属公司与司机之间就租金、违约金、维修费等款项产生的诉讼案件，不属于重大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中，案件标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案件或重要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当事人	案件情况及进展
1	(2026) 粤 0311 民初 3244 号	原告：桂琪、高敏 被告：刘欢、刘义安、深圳亚滴、辉耀发、张凯、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龙岗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鹏城支公司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在深圳市光明区发生交通事故，碰撞并碾压行人高某，致其抢救无效死亡。原告诉请赔偿金额约 2,023,460 元。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账户被查封，查封金额 100 万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2	(2026) 粤 0113 诉前鉴 19 号	原告：莫文妮 被告：栾帅、广州亚滴、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公司、杭州优行科技有限公司	涉案司机栾某驾驶车辆在广州市番禺区发生交通事故，碰撞 2 辆电动自行车（其中一辆后搭乘原告）、5 辆小型普通客车，导致上述车辆损坏，司机、案外人及原告受伤，案外人冯某现场死亡。涉案司机栾某负事故发生的全部责任。原告诉请金额为 342,150.94 元。
3	(2025) 苏 0115 民初 16095 号	原告：陶国平、端震萍 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施雯、南京迪滴	涉案司机施雯驾驶车辆在南京市江宁区发生交通事故，与陶某驾驶的电动自行车发生碰撞，造成陶某经抢救无效死亡及车辆受损。双方同责。原告主张损失金额约 1,437,270 元，按责任比例等计算后主张赔偿约 1,055,089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4	(2025) 粤 2071 预鉴 836 号	原告：邹冠军 被告：胡肇荣、程国财、中山迪滴、中山亚滴、抚州驹马物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事故司机为次责，造成一人伤残。原告诉请金额为 1,507,053.57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序号	案号	当事人	案件情况及进展
		流有限公司、李成、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抚州中心支公司、何宗街	
5	(2025) 粤 2071 刑 初 624 号	原告: 赵清芳、牛群 被告: 章华燕、中山迪滴、中山亚滴、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蛇口支公司、北京嘉扬科技有限公司、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涉案司机章某驾驶车辆在中山市发生交通事故, 致牛某死亡。涉案司机章某负主要责任, 牛某负次要责任。原告诉讼请求金额约 1,726,650.49 元。一审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认定判令保险公司赔偿 481,277.06 元、章某与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赔偿 360,233.16 元, 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 未判令中山迪滴或中山亚滴承担赔偿责任。该案进入发回重审程序。
6	(2025) 粤 0606 民 初 21468 号	原告: 张勋、张志均、夏玉华 被告: 佛山迪滴、佛山亚滴、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公司等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在服务哈啰平台订单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 造成对方驾驶员死亡, 双方同责。原告诉讼请求金额约 1,302,181.84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7	(2024) 粤 0111 立 6101 号	原告: 刘庞 被告: 林锦州、广州亚滴、北京车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涉案司机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 事故司机全责, 造成一人严重受伤。原告诉讼请求金额约 1,878,290.37 元。该案处于待判决阶段。

针对上述事项, 审计师及企业管理层计提了预计负债, 评估人员已收集相关诉讼资料, 在报告出具日之前如有新的证据或诉讼进展, 对预计负债的计提有影响, 需相应调整评估测算。

(三)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征信报告, 目前正在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未履行完毕的授信合同如下, 无未履行完毕的借款合同及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方	贷款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内容
D10055840H0001C E20210602170000 08978 授信协议	深圳市福威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	2023-12-19 至 2026-10-29	循环额度; 已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深圳市卡卡	深圳前海微	72	2023-12-28 至	循环额度; 已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借款方	贷款方	授信金额 (万元)	授信期限	内容
E20220219NS0000 03734 授信协议	西汽车租赁 有限公司	众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2026-11-07	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E20231228NS0000 01304 授信协议	深圳市金裕 发展科技有 限公司	深圳前海微 众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30	2023-12-28 至 2026-11-07	循环额度；已 用额度 0 万元
D10055840H0001C E202411064Y0000 11256 授信协议	深圳市亚滴 新能源汽车 科技有限公 司	深圳前海微 众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79	2024-11-06 至 2026-10-12	循环额度；已 用额度 0 万元

(四) 其他特别事项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 企业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 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 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 该政策不延续,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不采用加速折旧政策。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3 年第 10 号): 对购置日期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减半征收车辆购置税, 其中, 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减税额不超过 1.5 万元。本次假设 2027 年 12 月 31 日后, 该政策不延续,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新车更替车辆购置税税率为 10%。

3、根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的介绍,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长投公司目前在日常车辆运营管理中使用由股东方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开发的“领航者”系统, 该系统可查看车辆运营数据、订单数据、合同内容等经营信息, 并由股东方惠迪(天津)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无偿提供给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

长投公司使用，未签订相关使用权协议。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拟一次性买断软件，协商价格为 150 万元，本次评估未来年度盈利预测考虑 150 万元软件购买费用，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4、2026 年 1 月 1 日，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与比亚迪汽车销售签署《购车框架协议》，约定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向比亚迪汽车销售采购比亚迪对公版车辆、新零售业务车辆及/或领汇品牌车辆，具体以迪滴新能源在线上系统中提交并经双方确认的采购订单为准，协议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评估假设未来年度新车更替按照该《购车框架协议》执行，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5、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未来年度车辆处置价格参考基准日时点最新询价水平，如未来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将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影响，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迪滴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佛山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福州市迪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泉州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福威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长沙市迪滴同创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厦门市迪滴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中山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珠海市亚滴新能源汽

车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市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亚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广州一逸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本次合并口径收益预测中，未考虑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统一按 25% 所得税税率预测未来年度所得税费用。

7、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为网约车租赁，车辆购买整備完成后，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在车辆所在地区招聘司机，以经营租赁方式，出租予自然人用于网约车运营，公司收取租金，每月获取收入，同时，司机与公司、滴滴签订三方线上代扣协议，由滴滴出行平台日扣优先，每天从司机流水中代扣每月租金金额，根据滴滴出行的要求定期提现至公司账户。企业日常经营中，通过车辆流水情况及车辆运行轨迹判定车辆状态及盘点，7 日内流水>100 元或 GPS 全设备定位/轨迹在 3 日内且未出省默认车辆状态可控，不符合条件的车辆需司机提供车辆水印照片或视频等资料。因其业务特点，本次评估盘点程序与企业日常管理方式保持一致。

（五）本次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控股权和少数股权等因素对股东权益价值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六）本次评估结论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股东权益价值的影响。

（七）重大期后事项。

评估人员未发现评估基准日后影响评估结论的重大事项。在评估基准日后，且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内，如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数量、状态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并对本评估报告资产评估结论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资产评估机构重新评估。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根据相关规定，本评估报告如果需提交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备案，则需完成备案手续后方可用于实现规定的经济行为。

(六) 本评估报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即超过 2027 年 4 月 29 日使用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无效。

(八) 本评估报告必须完整使用方为有效，对仅使用报告中部分内容所导致的可能的损失，本资产评估机构不承担责任。

十三、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报告日：2026 年 8 月 10 日。

(本页无正文)

十四、资产评估师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2026 年 8 月 10 日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附件一、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附件二、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会议纪要；

附件三、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四、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五、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

附件六、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附件七、委托人承诺函；

附件八、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附件九、签名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附件十、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附件十一、北京市财政局备案公告（2017-0085 号）；

附件十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附件十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附件十四、签名资产评估师执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6年4月30日

被评估单位名称：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5-12月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永续期
一、营业收入	30,738.06	47,749.88	52,129.85	53,361.21	56,809.23	54,301.30	54,301.30
减：营业成本	21,171.51	32,190.82	37,412.61	40,685.20	41,687.19	36,346.90	36,357.41
税金及附加	47.70	72.05	340.66	363.14	752.64	708.59	416.99
销售费用	477.22	741.33	809.33	828.45	881.98	843.05	843.05
管理费用	5,977.33	8,799.32	8,977.27	9,032.59	9,192.41	9,079.53	9,145.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	-	-	-	-	-	-
加：其他收益	-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95.31	6,939.47	1,828.05	3,189.03	29.91	-	2,559.64
二、营业利润	5,559.61	12,865.82	6,418.03	5,620.85	4,324.91	7,323.24	10,098.24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
三、利润总额	5,559.61	12,865.82	6,418.03	5,620.85	4,324.91	7,323.24	10,098.24
减：所得税	-	-	-	-	1,236.31	4,586.44	2,524.56
四、净利润	5,559.61	12,865.82	6,418.03	5,620.85	3,088.61	2,736.80	7,573.68
加：折旧摊销	8,390.91	15,716.26	21,018.43	23,992.98	24,339.87	18,633.64	18,709.87
税后利息支出	-	-	-	-	-	-	-
减：资本性支出	21,186.26	43,889.12	13,270.07	20,879.93	235.36	17.70	18,709.87
营运资金增加额	-1,221.17	-107.78	-249.22	-39.76	-111.34	80.99	-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6,014.56	-15,179.25	14,415.61	8,773.66	27,304.46	21,271.75	7,573.68
六、折现率	10.58%	10.58%	10.58%	10.58%	10.58%	10.58%	10.58%
折现期	0.33	1.17	2.17	3.17	4.17	5.17	-
折现系数	0.967	0.8993	0.8042	0.7273	0.6577	0.5948	5.6219
折现值	-5,816.08	-13,488.91	11,593.03	6,381.08	17,958.14	12,652.44	42,578.47
七、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值	71,848.16						
加：溢余资产	22,868.80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股权投资资产价值							
八、企业整体价值	94,716.96						
减：有息债务							
九、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94,716.96						
减：少数股东权益价值	622.87						
十、归属母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95,339.83						

资产评估机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会议纪要

时间：2026年1月21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主持人：姚浩（总经理）

参会人员：王林、张寅、周旋、张丽、谢翠

关于收购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汇报人：王林）

2025年12月1日，特助王林开始接触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滴公司”）股东方代表，次日开始洽谈合作模式，进行了初步磋商；为进一步开展股权转让的相关尽职调查，并完善转让手续，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于2026年1月21日双方达成对迪滴公司的股权转让与收购意向以及尽调事宜，双方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合作及保密协议》。

总经理总结与部署

总经理姚浩先生提出：授权董事长特助王林担任负责人，委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张丽、谢翠两位会计师带队前往迪滴公司对迪滴公司的基本情况进行初步尽职调查。

董秘办协助发起用印流程，尽调结束后判定此次收购股权事项是否达到董事会、股东会上会标准，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完成内幕信息知情人事项登记。

总经理：

姚浩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46393454



名称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姚浩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6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69区中
粮创芯研发中心2栋3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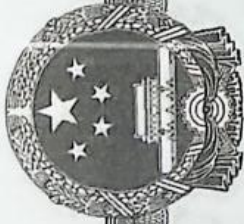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经营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留意在下列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未按时报送年度报告的商事主体，将依法予以公示。

登记机关



2026年05月1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7863343D



名称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响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16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联社区北环大道11008号
蒙方天际广场写字楼2306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3日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4 月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 编：100062

电 话：010-67085873

传 真：010-67084147

邮 箱：zhongxi@zhongxicpa.net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合并利润表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0-11
母公司利润表	12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三、财务报表附注	16-81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6S03907 号

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6 年 1-4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1-4 月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





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迪滴新能源汽车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周香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单小瑞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八月七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途清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96,496.71	11,439,287.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228,688,026.76	273,03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3	7,824,210.86	8,603,963.5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	97,738,834.54	89,067,056.58
其他应收款	5	10,921,718.87	19,924,064.7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6	20,000.00	20,000.0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7	64,322,361.36	71,417,549.56
流动资产合计		420,011,649.10	473,501,922.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	391,429,025.69	387,304,701.76
在建工程	9	41,436,676.70	54,354,092.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0	52,842,902.27	52,842,902.27
使用权资产	11	2,092,748.27	2,414,709.54
开发支出		-	-
商誉	12	11,926,156.21	45,138,647.92
长期待摊费用	13	6,719,786.82	5,618,04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68,954,850.22	40,79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66,156,4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1,558,546.18	547,913,902.14
资产总计		1,061,570,195.28	1,021,415,824.16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6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迪简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	42,400,851.87	50,499,783.12
合同负债	17	8,822,156.83	10,984,049.54
应付职工薪酬	18	12,785,585.13	12,815,548.99
应交税费	19	6,110,374.98	2,430,262.08
其他应付款	20	121,155,560.23	140,386,629.46
其中: 应付股利		-	-
应付利息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1,032,281.39	1,022,160.33
其他流动负债	22	1,146,880.39	-
流动负债合计		193,453,690.82	218,138,433.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租赁负债	23	1,208,251.05	1,555,740.69
预计负债	24	3,792,340.42	1,302,340.42
递延收益	25	-	4,8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	47,228,892.0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229,483.54	7,658,081.11
负债合计		245,683,174.36	225,796,514.6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	1,195,616,300.00	1,195,616,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7	-373,261,082.65	-393,505,598.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2,355,217.35	802,110,701.48
少数股东权益		-6,468,196.43	-6,491,391.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887,020.92	795,619,30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1,570,195.28	1,021,415,824.16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响
440305686924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4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速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6,743,044.99	547,080,316.54
其中：营业收入	28	136,743,044.99	547,080,316.54
二、营业总成本		133,286,982.01	482,882,468.54
其中：营业成本	28	101,189,262.09	352,303,328.37
税金及附加	29	421,283.49	1,888,528.50
销售费用	30	1,026,086.34	8,604,430.49
管理费用	31	30,523,698.31	119,403,022.66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2	126,651.78	683,158.52
其中：利息费用		24,185.70	166,231.69
利息收入		2,319.78	63,914.53
加：其他收益	33	4,870,747.89	3,451,50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1,845,421.09	44,324,953.8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52,552.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1,418,716.76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	-7,488,415.66	-189,742.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33,212,491.71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28,128,128.98	76,569,578.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1,829.67	188,354,142.89
加：营业外收入	39	1,759,774.70	9,563,614.81
减：营业外支出	40	-313,474.80	3,603,779.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419.83	194,313,978.00
减：所得税费用	41	-19,176,291.56	2,211,403.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67,711.39	192,102,574.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67,711.39	192,102,574.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244,515.87	191,578,938.1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95.52	523,635.89

截至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响
440306634921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4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398,687.26	569,886,609.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10,625.86	210,073,86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809,313.12	779,960,47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778,224.76	271,767,239.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672,870.84	96,434,11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6,321.76	20,086,30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01,421.25	249,537,33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678,838.63	637,824,99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30,474.49	142,135,48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875,421.09	229,560,178.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5,177.35	125,930,086.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63,647,085.5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950,598.44	419,137,350.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392,999.50	365,462,850.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7,269,310.00	273,0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662,309.50	638,492,85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11,711.06	-219,355,50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554.28	3,248,07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554.28	3,248,07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54.28	-3,248,074.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2,790.85	-80,468,09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39,287.56	91,907,381.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96,496.71	11,439,287.56

截至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达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1-4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393,505,598.52	802,110,701.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95,616,300.00	-	-	-	-393,505,598.52	802,110,701.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0,244,515.87	20,244,515.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0,244,515.87	20,244,515.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373,261,082.65	822,355,217.35

截至第16页至第3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员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迪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387,776,809.86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95,616,300.00	-	-	-	-387,776,809.86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585,084,536.67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191,578,938.15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91,578,938.15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6.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383,505,598.52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	-	-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响

肖凯

肖凯



资产负债表

2020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清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4,653.00	650,466.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486,605.99	242,83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6,833,937.66	5,409,532.5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27,898,238.15	7,770,986.73
其他应收款	116,440,063.94	342,413,380.4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225,144.62
流动资产合计	390,823,498.74	599,299,510.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636,674,619.00	636,674,619.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329,193.56	7,660,036.81
在建工程	-	86,106.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092,748.27	2,414,709.5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81,691.20	1,402,846.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86,441.15	40,797.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8,464,693.18	648,279,116.20
资产总计	1,059,388,191.92	1,247,578,626.59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楠
14030964092-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6年4月30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油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9,151,731.75	20,325,629.26
合同负债	-	33,029.14
应付职工薪酬	5,281,267.23	5,740,304.56
应交税费	528,830.25	260,345.83
其他应付款	3,930,156.39	215,540,036.47
其中: 应付股利	-	-
应付利息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2,281.39	1,022,160.33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9,924,067.01	242,921,505.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租赁负债	1,208,251.05	1,555,740.69
预计负债	2,490,000.00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3,187.0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1,438.12	1,555,740.69
负债合计	24,145,505.13	244,477,246.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195,616,300.00	1,195,616,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60,373,613.21	-192,514,919.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242,686.79	1,003,101,38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59,388,191.92	1,247,578,626.59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响
44010000190211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利润表

2026年1-4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道演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66,782,812.03	66,050,457.46
减：营业成本	51,575,078.03	27,209,886.26
税金及附加	220,537.50	344,164.91
销售费用	-23,736.28	409,801.32
管理费用	10,467,737.78	41,467,304.39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7,116.44	130,913.78
其中：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其他收益	31,425.69	39,696.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55,174.51	-126,321,651.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7,295.99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6,600.63	-12,6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3,776.87	6,350,264.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07,150.99	-123,455,984.58
加：营业外收入	770.37	180,921.83
减：营业外支出	2,989,071.09	1,005,848.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18,850.27	-124,280,910.99
减：所得税费用	-23,322,456.21	-26,113.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41,306.48	-124,254,797.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141,306.48	-124,254,797.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6年1-4月

编制单位：深圳市油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097,052.12	73,213,700.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65,947.87	645,872,33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462,999.99	719,086,03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3,554.48	22,067,243.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42,997.11	35,075,254.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26,077.38	2,554,292.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7,364.36	657,792,32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79,993.33	717,489,11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83,006.66	1,596,91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585,174.51	229,462,319.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79,870.00	85,453,256.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0,265,044.51	314,915,57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03,000.00	37,191,6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7,069,310.00	282,8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072,310.00	320,021,69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07,265.49	-5,106,12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554.28	3,248,074.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554.28	3,248,07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1,554.28	-3,248,074.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4,186.89	-6,757,279.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466.11	7,407,745.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4,653.00	650,466.11

载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李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肖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肖凯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速清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	-	-	-192,514,919.69	1,003,101,38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5,616,300.00	-	-	-	-	-	-	-192,514,919.69	1,003,101,380.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32,141,306.48	32,141,306.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32,141,306.48	32,141,306.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	-	-	-160,373,613.21	1,035,242,686.79

公司于第15页至第6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95,616,3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68,260,122.34	1,127,356,177.66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5,616,300.00	-	-	-	-	-	-	-68,260,122.34	1,127,356,17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124,254,797.35	-124,254,79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124,254,797.35	-124,254,79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616,300.00	-	-	-	-	-	-	-192,514,919.69	1,003,101,380.31

公司于第16页至第8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委托人承诺函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委托贵公司对所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2.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协调配合评估的工作人员与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和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3. 不干预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委托人：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委托贵公司对所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与评估相关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误导、或重大遗漏，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2. 申报的资产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3. 本公司有关资产的抵押、质押、担保及诉讼等重大事项在“企业关于进行资产评估的有关事项说明”中披露充分，无任何隐瞒事项；
4.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提供及时、完整；
5.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负责人和协调配合评估的工作人员与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和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6. 不干预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被评估单位：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2026 年 8 月 10 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深圳市信濠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贵公司拟收购股权，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对所涉及的深圳市迪滴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通过认真清查核实、评定估算，并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书，在特别声明和使用限制条件下，我们对资产评估结果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范围与委托的资产范围一致，未重未漏；
2. 对涉及评估的资产进行了合理的检查、核实；
3. 选用评估方法恰当，选用的参考数据、资料可靠；
4. 影响资产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全；
5. 资产评估价值公允、准确；
6. 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为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袁秀莉

47140001

资产评估师：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曾国强

47160005

日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100017977P



(副本) (4-1)

名称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杨志明

经营范围

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企业管理咨询；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资产评估；矿产开采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31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13层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9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85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北京正和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5、北京中立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6、上德基业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7、北京立信东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8、中新天华（北京）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9、北京中财国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0、北京昊海同方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11、北京中财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2026年08月07日 星期五

请输入关键词

资产管理司

搜索

回到主页

当前位置: 首页 > 在线服务 >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6年7月31日)

详见附件。

附件下载: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6年7月31日).xlsx

发布日期: 2026年07月31日



【大中小】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网站地址: bmt.4000001.com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01001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技术支持: 财政部信息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02862号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6年7月31日)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36	浙江中鑫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30600756074863P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城隍庙500号钱江大厦17楼	0571-88182130
137	浙江中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306007125591955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上塘路德信广场5号财富中心2楼102室	0571-86666185
138	正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610128294230618J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国家图书馆东边北里星城星城391号4楼23室	828-82617843
139	中企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66259601138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49号绿地海云广场写字楼1206室	010-59509645
140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100017977P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13层	010-58383684
141	中实评估(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87351983888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商务区1号1楼15层1509	010-02961262
142	中立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9111010679601944G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47号天作大厦B座1402室	010-52821376
143	中实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广东)有限公司	91440101672693058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工业大道北27号30号楼2楼	020-81711525
144	中实资产评估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91370208740373830C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福州路36号14层A座	0532-5828552
145	中实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91610608794034544E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二府园路陕西供销大厦B座2楼	029-84218229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办事服务 > 查询结果公示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截至2026年7月31日）

日期：2026-07-31 来源：证监会

【字号：大 中 小】 【打印】 【分享】

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截至2026年7月31日）

来源： 中国新闻网

行业相关网站

政府网站年度报表

主办单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版权所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网站标识码：bm56000001 京ICP备 0503542号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90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截至2026年7月31日）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136	浙江中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30000758074863P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新城410号钱江新城13楼	0571-88182130
137	浙江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3300007125899585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上塘街道德信路15号新科中心2楼202室	0571-88561385
138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352943261E7	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唐都南路391号4楼13室	029-87617843
139	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352943261E7	北京市丰台区万丰路49号建邦大厦广场写字楼1204室	010-62960645
140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100017977P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13层	010-58383684
141	中泰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1101017361982989	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1号3楼1509室	010-62961382
142	中企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911101017361982989	北京市海港区夏庄路47号天津港商务区大厦3407室	010-51921276
143	中泰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广东）有限公司	914401016716838158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丁大东路87号30楼3楼	020-81711525
144	中泰资产评估集团（青岛）有限公司	91370200740773820E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福州南路16号14层1401	0532-58288582
145	中泰资产评估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91610000794134544E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二府湾路西经二路南顺泰大厦东区20层	029-84219220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7140001

会员姓名: 袁秀莉

证件号码: 810000*****2

所在机构: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年检情况: 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袁秀莉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7160005

会员姓名: 曾国强

证件号码: 430281*****1

所在机构: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年检情况: 2026 年通过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房地产估价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曾国强



(有效期至 2027-04-30 日止)